

合同

编号： 11N0103367202024114605

采购单位（甲方）： 伊宁市人民法院

服务单位（乙方）：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心支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伊宁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保险服务”项目-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心支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保险服务”项目-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心支公司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保险服务”项目-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中心支公司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2024]2852号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伊犁中心支公司财产保险服务	-	-	-	1	元	6247.46	6247.46
合同总价（元）		6247.46							
合同总价（大写）		陆仟贰佰肆拾柒元肆角陆分							

二、付款方式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2024]2852号	财产保险服务	1	6247.4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三、服务条款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伊宁合作区支行

账号:

账号: 3006023909100067224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